

关于对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22）第 305 号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3 日至 7 月 15 日，你公司股价连续 3 个交易日涨停，累计上涨 72.73%。近期部分媒体报道你公司涉及“储能”概念，互动易投资者提问和投资者调研对你公司变频用变压器产品及其在储能领域的应用关注度较高，你公司在互动易回复时提及公司产品储能用变压器是储能电站的重要组成部分。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

1. 你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公告》显示，你公司主要产品以变频用变压器为核心，公司产品应用于储能领域的收入及净利润占上市公司整体比重不超过 3%，处于初步推进阶段。

（1）请结合在手订单补充披露你公司储能产品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储能产品目前在研、生产情况，市场竞争格局及市场占用率，已有产品的具体情况及其与同行可比公司的差异；

（2）请补充披露储能产品相关项目建设的内容及进展，包括但不限于投资金额、资金来源、建设内容、建设周期及规划、具体进度及效益实现等情况；

（3）请结合问题（1）（2）回复以及储能业务的政策环境、产业

链格局、市场发展情况等，说明你公司上述产品及项目建设在资金筹措、研发进度、产品性能、市场销售、建设进度等方面的具体情况，是否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并充分提示；

(4) 请说明相关业务对你公司未来经营及业绩是否有重大影响，如是，请结合相关数据披露具体内容及判断依据。

2. 请结合你公司收入结构、经营业绩、市场需求等，说明公司业务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近期股价涨幅是否与基本面相匹配，是否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变动幅度一致，并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市盈率、股价变动等情况，就短期内股价涨幅较大充分提示风险。

3. 请说明你公司近期接受媒体采访、机构和投资者调研、回复投资者咨询、自媒体宣传等情况，并结合上述内容与公司公告相关内容的对比情况，核实说明是否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性原则或误导投资者的情形。

4. 请说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最近 1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来 3 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5. 请核实说明公司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信息，是否存在筹划中的重大事项或可能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事项。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2 年 7 月 2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并抄送北京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2年7月18日